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angzhou Guangling District Taihe Rural Micro-finance Company Limited

揚州市廣陵區泰和農村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5)

董事會會議日期

茲提述揚州市廣陵區泰和農村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五年五月二日、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ii)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iii)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二零二五年年度業績」）；及(iv)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二零二六年中期業績」）。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會議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三）舉行，以（其中包括）審議及批准：(i)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及其刊發；(ii)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及其刊發；(iii)二零二五年年度業績及其刊發；及(iv)二零二六年中期業績及其刊發。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達成復牌指引。本公司將適時或根據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揚州市廣陵區泰和農村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田真庸

中華人民共和國，揚州，二零二六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田真庸先生、黃敏女士及張卓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魯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孔慶文先生、張秀蓮女士及陳文駿先生。